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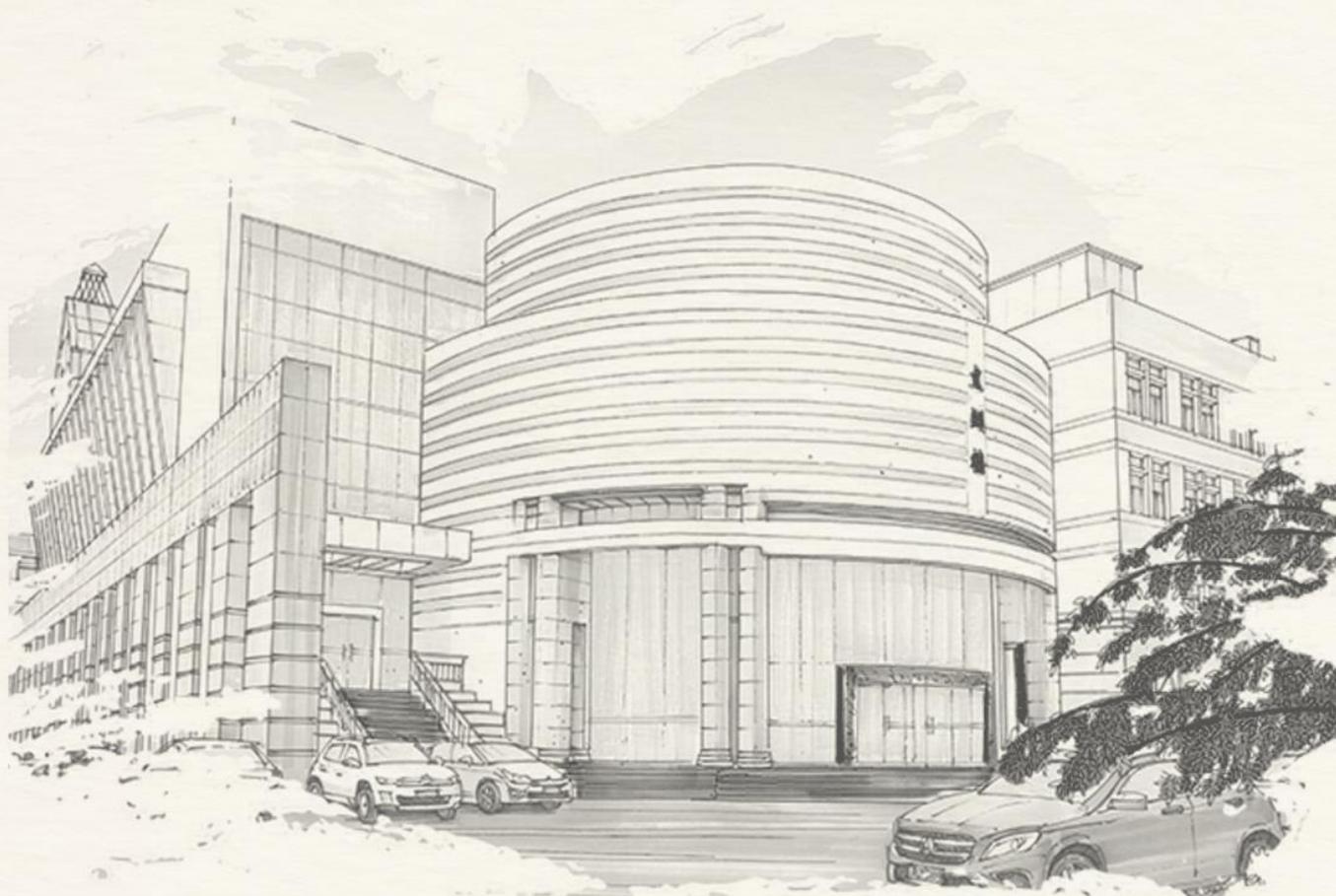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ZHONGNAN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AND LAW

2024年第3期（总第51期）

科研工作简报



科学研究部、社会科学研究院

2024年5月

本期目录

■ 学术要览	3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高培勇教授做客“中南大讲堂”	3
陆铭教授做客“中南大讲堂”之名家讲坛	4
2024 南湖论坛聚焦支持全面创新知识产权法治保障	4
2024 年度国家“两金”申报学术交流系列活动（第三期）顺利举办	6
■ 项目聚焦	7
胡开忠教授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开题报告会举行	7
■ 成果荣誉	9
【经济学院】张亮老师在《经济学（季刊）》上发表文章	9
【经济学院】2023 届本科生郑思岚、侯奥璇与其导师胡德状合作论文在我校 B 类期刊发表	10
【金融学院】王亚男副教授合作论文在权威期刊 <i>Journal of Economic Behavior & Organization</i> 在线发表	12
【金融学院】吕勇斌教授团队在《金融研究》期刊发表论文	13
【金融学院】欧阳志刚教授团队在《管理世界》期刊发表论文	14
【工商管理学院】青年教师邢志杰在英文顶级期刊 <i>AMJ</i> 上发表论文	14
【外国语学院】俄语学子在乌拉尔联邦大学学术会议中斩获佳绩	16
【统计与数学学院】喜报！本科生论文被会议 <i>IJCAI</i> 接收	16
【知识产权研究中心】吴汉东：“平台经济+数字知识产权”的反垄断问题研究	17
■ 学术交流	18
中国政治经济学学会第 34 届学术年会暨第 2 届乡村振兴论坛在学校举办	18
【马克思主义学院】唐皇凤教授莅临开展国家级项目申报交流会	18
【哲学院】“PPE 名师讲坛”：武汉大学汪信砚教授莅临授课	19
【经济学院】第 34 届中国政治经济学学会学术年会举办	20
【财政税务学院】文澜财税论坛（第 91 期）：张牧扬老师谈财政压力、“三元悖论”与预算间资金调动	21
【金融学院】第五届碳中和与气候金融高端论坛举办	21
【文澜学院】中国制度经济学论坛 2024 年春季论坛举办	22
【法学院】德国科隆大学 Björn Ahl 教授来访	23
【刑事司法学院】第十一届研究生“文澜论坛”之“法治中国建设新征程与刑事治理现代化”分论坛举办	24

【法律硕士教育中心】“文澜大讲堂”之名家讲坛（第 301 期）：国际法数字化转型的几个问题.....	24
【国家治理学院】中国社科院汪世锦研究员开展“党内法规学的理论基础、学术选题与研究方法”专题讲座.....	25
【法与经济学院】Lena Peters: UNIDROIT and its Work: An Overview.....	26
【工商管理学院】75 周年院庆系列活动暨“文泉工商·长江论坛”（第 43 期）：“职业导航与职场繁荣前沿研究”举办.....	26
【会计学院】中兴通讯财务总监赵永承讲授“跨国公司税务管理—揭秘企业税务管理”.....	27
【新闻与文化传播学院】罗晓静院长一行赴哈萨克斯坦欧亚国立大学参加国际学术研讨会.....	28
【统计与数学学院】胡婷教授学术讲座举办.....	28
【知识产权研究中心】第二十届知识产权南湖论坛聚焦支持全面创新的知识产权法治保障.....	29
■ 他山之石	31
湖北珞珈国际法创新基金会成立仪式暨首届国际法创新论坛在武汉大学举行.....	31
第八届“人工智能与群体智能”学术前沿探索论坛在华中科技大学召开	32
■ 政策时讯	33
关于下达 2024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33
教育部关于印发《高等学校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34
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科研诚信建设和学术不端治理的指导意见.....	40

■ 学术要览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高培勇教授做客“中南大讲堂”

（通讯员 王胜 陈文）4月10日上午，“中南大讲堂”之名家讲坛在中原楼七楼报告厅顺利举行，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原副院长、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原党委书记高培勇教授以“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的战略谋划”为题作专题报告，校长、党委副书记杨灿明、副校长邹进文出席活动，科学研究部部长、社会科学研究院院长李小平、财政税务学院院长张克中及师生校友代表 200 余人现场参会。本次名家讲坛由科学研究部、社会科学研究院联合财政税务学院、收入分配与现代财政学科创新引智基地共同举办，科学研究部部长、社会科学研究院院长李小平现场主持。

杨灿明在致辞中对高培勇教授的到来，表示热烈的欢迎和衷心的感谢。他强调科学合理的财税体制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客观要求，也是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高培勇教授作为我国著名经济学家、财政学家，在财政经济学、财政税收政策分析等领域长期深耕细作，高质量、标志性学术成果丰硕，在财税体制改革领域的研究具有显著影响力。相信今天这场知识盛宴将会对我校学科建设、科学研究、人才培养等方面产生重要积极影响。

高培勇教授围绕“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的战略谋划”开展专题报告。他从为什么提出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财税体制改革为什么要放在突出位置以及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如何去做等三个层面，系统分析当前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的战略谋划。他强调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要坚持问题导向原则、抓住主要矛盾，围绕相关行为主体的关切采取有效措施，将着力点和着重点放在稳定相关行为主体预期、激发相关行为主体内在动力和创新活力上，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加快当下经济恢复进程，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中南大讲堂”之名家讲坛系列活动作为我校持续强化有组织科研的一张重要名片和高端学术报告品牌载体，自开办以来，已顺利举办多期，邀请多位名家亲临中南大为师生传道解惑，充分发挥大专家、大学者示范引领效应，有效推动了学校科学研究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陆铭教授做客“中南大讲堂”之名家讲坛

（通讯员 包海月 陈文）4月24日晚，“中南大讲堂”之名家讲坛在文泉楼报告厅顺利举行，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管理学院特聘教授、中国发展研究院执行院长陆铭教授以“移民的号角”为题作专题报告，副校长邹进文出席活动并致辞，科学研究部部长、社会科学研究院院长李小平、财政税务学院院长张克中、经济学院院长石智雷、科学研究部副部长鲁元平及师生400余人现场参会。本次名家讲坛由科学研究部、社会科学研究院联合财政税务学院、经济学院共同举办。讲坛由李小平主持。

邹进文在致辞中对陆铭教授的到来，表示热烈的欢迎和衷心的感谢！他指出2024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作为一个发展中大国，城乡和区域间的平衡发展是一个重要目标，通过相关政策实施实现城乡和区域经济的“平衡”发展至关重要。陆铭教授作为我国著名经济学家，近年来的研究为城市可持续发展、促进国内市场一体化以及经济持续增长提供来自空间政治经济学的战略思考，高质量研究成果丰硕。相信通过陆铭教授的精彩报告，将会对我校学科建设、科学研究发展产生重大积极影响。

陆铭围绕“移民的号角”开展专题报告。他指出发展大城市和促进城乡移民仍然是中国经济继续增长的动力来源。加快围绕中心城市的都市圈和城市群的战略发展，是促进各类生产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集聚的核心问题。人口的集聚未能与经济的集聚同步是一个重要症结，经济发展的最终目标是为了实现人的发展，人口迁移本身就是一种发展的途径。人口和经济活动逐步从农村向城市转移，城乡和地区之间将实现人均收入和生活质量的趋同，这才是真正有意义的平衡发展。

互动交流环节，师生们踊跃提出自己的观点和看法，陆铭教授耐心地进行了解答。

“中南大讲堂”之名家讲坛系列活动作为我校持续强化有组织科研的一张重要名片和高端学术报告品牌载体，自开办以来，已顺利举办多期，邀请多位名家亲临中南大为师生传道解惑，充分发挥大专家、大学者示范引领效应，有效推动了学校科学研究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2024 南湖论坛聚焦支持全面创新知识产权法治保障

（通讯员 徐剑飞 卓张鹏 彭佳）4月20-21日，2024知识产权南湖论坛国际研讨会在长沙隆重召开。600余名来自世界各地知识产权的学界宗师、业内翘

楚、海内精英、国际名宿齐聚魅力星城，为支持全面创新的知识产权法治保障建言献策。此次论坛同步进行线上全程直播，观看直播人次逾 80 万。

本次论坛由我校和中南大学主办。知识产权研究中心、知识产权学院，中南大学法学院，新时代科技革命与知识产权学科创新基地等单位共同承办。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副总干事王彬颖向论坛发来热情洋溢的书面致辞。校党委书记侯振发，中南大学校长、党委副书记、中国工程院院士李建成，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湖南省知识产权局局长钱俊君，中国版权协会常务副理事长于慈珂，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李明德分别在论坛开幕会上致辞。文澜资深教授、校学术委员会主任、知识产权研究中心名誉主任吴汉东主持开幕式。

侯振发在致辞中指出，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保护创新就是服务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在建设知识产权强国的新征程上，必须发挥法治的引领、规范和保障作用，加大对关键核心技术、重点领域、新兴产业的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以法治支撑和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期待大家以本次论坛为契机，增进交流、相互启发，为知识产权法治保障提供新的思路和有益借鉴。我校也将继续发挥知识产权学科优势，汇聚各方资源，更好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建设知识产权强国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法庭副庭长杜微科、英国牛津大学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主任德夫·甘吉，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文澜特聘教授马一德、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谢小勇，腾讯集团副总裁徐炎，德国马普创新与竞争研究所前所长约瑟夫·斯特劳斯等专家学者、行业大咖发表主旨演讲。知识产权学院院长黄玉焯和中南大学法学院副院长、知识产权研究院执行副院长何炼红主持主旨演讲环节。

除主论坛外，本次论坛还设置了六场分论坛。与会人员分别围绕对应专题进行了深入研讨交流。

21 日上午，在各分论坛代表做了报告后，论坛举行了闭幕式。会上，公布了 2024 年知识产权南湖论坛“新叶奖”评选结果，并对获奖作者颁奖。

据悉，知识产权南湖论坛成功举办二十届，已成为中国知识产权学术共同体、事业共同体的学术嘉年华。

党委办公室、学校办公室，科学研究部、社会科学院，国际交流部、港澳台办公室等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2024 年度国家“两金”申报学术交流系列活动（第三期）

顺利举办

（通讯员 包海月 陈文）3 月 30 日上午，科学研究部在中原楼三楼会议室组织召开 2024 年度国家“两金”申报学术交流系列活动（第三期），特邀请福州大学王应明教授作科研项目选题与写作规范经验分享，学校有申报意向教师现场参会，会议由科学研究部副部长鲁元平教授主持。

科学研究部部长李小平教授在致辞中对王应明教授莅临我校指导交流表示欢迎与感谢！他指出国家“两金”项目是学校学术发展的重要支撑，学校高度重视“两金”项目的申报工作，积极搭建平台，开展项目申报经验交流。他强调项目申报书的选题要新颖有特色、内容的撰写要面面俱到、申报质量要得到全面提升。相信通过今天的分享交流，我校教师项目申报竞争力将得到较大提升。

王应明教授主要从事决策理论与方法的研究，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8 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子课题 2 项，发表 SCI 收录期刊论文 220 余篇、SSCI 收录期刊论文 72 篇，论文在 SCI 被他人引用 9000 余次，H 指数 56，入选全球学者学术影响力排行榜（终身学术影响力榜）。他在报告中强调，社科项目选题要遵循时代性、要与自己的研究领域紧密相关、要贴近理论（学科）前沿、要有全国性意义。写作规范方面，他强调要高度提炼项目书的语言表述，研究思路的论证最好采用图文结合方式，要体现出研究内容的逻辑框架。

鲁元平在主持中指出国家“两金”和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充分反映高校对国家重大问题的应对和攻关能力，深刻体现了高校科学研究的硬实力，科学研究部将切实为学校教师做好项目辅导、论证把关等服务工作。互动环节，在场教师纷纷参与交流讨论，并表示王应明教授的分享非常务实、切实。

■ 项目聚焦

胡开忠教授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开题报告会举行

（通讯员 肖宇 陈文 程童）3月30日上午，由我校知识产权研究中心胡开忠教授担任首席专家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支持全面创新的知识产权制度体系构建研究》开题报告会在学校文治楼615会议室成召开。该重大项目依托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知识产权研究中心和国家版权局国际版权研究基地成功申报。

本次重大项目开题报告会，由中国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知识产权中心研究员李明德教授担任专家组组长，中国版权协会常务副理事长于慈珂同志，副校长邹进文教授，中国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名誉会长、校学术委员会主任、文澜资深教授吴汉东，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理论处有关同志，中国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知识产权研究中心马一德教授，华中科技大学法学院郑友德教授，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副理事长、同济大学上海国际知识产权学院朱雪忠教授，北京大学法学院张平教授，学校科研部部长李小平教授，社会科学研究院院长石智雷教授，知识产权学院院长黄玉焯教授，副院长詹映教授等作为专家和嘉宾受邀参加本次会议。

会议的致辞环节黄玉焯主持。首先，副校长邹进文教授致辞，他对参加会议的各位专家学者表示诚挚欢迎，对胡开忠教授获批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表示衷心祝贺，并表示，学校有关部门将积极配合胡开忠教授团队，为课题研究工作提供全方位支持，切实保障重大项目的顺利开展。

随后，中国版权协会常务副理事长于慈珂同志致辞。他向胡开忠教授团队表示祝贺，并指出，做理论研究，做立法工作，要讲究理论逻辑、法律逻辑、实践逻辑，要结合中国实际，体现中国特色。他表示，在我国从事立法工作，需要完善立法体系和制度，还应讲究精细化、时代化和中国化，及时认真总结客观情况变化所提出的新要求，并反应到法律制度层面。

最后，学校科研部部长李小平教授致辞。他衷心祝贺胡开忠教授团队获得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立项，学校双一流建设再添新功，同时也衷心感谢各级领导对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长期以来的帮助支持，尤其是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理论处给予的全方面鼎力支持。他表示，学校科研部将继续服务胡开忠教授团队，为课题研究工作开展提供全方位的周到服务支持，为高质量完成课题提供帮助。

课题的汇报和评议环节由李明德教授主持。项目首席专家胡开忠教授从项目基本信息、研究状况和选题价值、总体框架和预期目标、研究思路和研究方法、

重点难点和创新之处、子课题结构和主要内容、参考文献和研究资料、研究进度和任务分工八方面进行展开。本课题拟以支持全面创新为目标，坚持新发展理念，提出构建知识产权制度体系的方案。课题首先研究全面创新理论与知识产权制度体系构建之间的关系，并提出知识产权制度体系在构建时应遵循的理论。

随后，专家组对项目报告进行了细致点评，并提出了完善建议。

吴汉东教授向各位专家学者的到来与帮助表示诚挚的感谢，他指出，课题组在内容上要把握知识产权制度建设的时代化、中国化、国际化价值取向，在时间上要尽可能锁定目标，同时也要抓住重点，在成果上期待为国家高质量发展，创新发展真正提供有益的思想资料。

在学校领导和相关领域专家的大力支持下，开题报告会圆满召开，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支持全面创新的知识产权制度体系构建研究》的课题工作正式启动。

■ 成果荣誉

【经济学院】张亮老师在《经济学（季刊）》上发表文章

近日，经济学院张亮老师合作论文《人力资本积累、贸易开放与中国制造业企业创新》在《经济学》（季刊）2024年第2期刊出。

摘要：人力资本是决定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本文采用双重差分法识别“高校扩招”带来的人力资本积累对中国制造业企业创新的影响。研究发现：人力资本积累显著促进企业创新行为和创新质量。此外，贸易开放是促进企业创新的重要机制，企业进口竞争形成的要素聚集效应促进了企业创新，在出口市场获得学习效应形成的市场扩张效应是促进企业创新的另一重要途径。本文揭示了人力资本积累的必要性以及通过贸易开放实现创新的重要性。

经 济 学（季 刊）

第 24 卷 第 2 期

（总第 99 期）

2024 年 3 月

目 录

论 文

最低工资和机器人使用：广延边际和集约边际的差异性影响	樊海潮 胡一川 唐立鑫	341
金融泡沫、脱实向虚与经济增长——动态多部门资产泡沫的理论视角	董 丰 陆 毅 许志伟 孙浩宁	360
人力资本积累、贸易开放与中国制造业企业创新 ...	张 亮 邱 斌 吴腊梅 彭婷婷	379
国企违约与市场纪律——来自地方国企债券违约的证据	胡佳胤 姚 洋 宗 铸	395
大学教育的社会回报——扩招与人力资本外溢效应	丁相元 张子尧 黄 炜	412
“数字经济”时代城市的未来——互联网对中国城市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的影响研究	吴思桐 李杰伟	431
系统性关联、个体尾部风险与影子银行	杨子晖 林师涵 熊 熊	448
产业用地配置改革与城市内土地错配——基于微观企业土地存量数据的研究	张 莉 程可为 范子英	465

张亮：东南大学经济学博士，新加坡国立大学联合培养博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院讲师、硕士生导师、世界经济教研室主任，研究方向为国际贸易、全球价值链和数字经济。已在《经济研究》、《经济学》（季刊）、《经济学动态》、《国际贸易问题》、China & World Economy、Finance Research Letters、Energy 等

国内外期刊发表论文十余篇。主持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等，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及一般项目等，担任《经济学（季刊）》、《财经论丛》、Finance Research Letters、Emerging Markets Finance and Trade 等国内外期刊审稿人。

刊物介绍：《经济学（季刊）》是一本与国际学术研究相接轨并积极关注中国经济问题的大型经济学学术期刊，由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主办，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宗旨是：为中国经济学家的研究提供一个高水平的发表平台，为中国经济学界的交流提供一个聚焦点，为中国经济学科的发展走向世界铺路搭桥。

【经济学院】2023 届本科生郑思岚、侯奥璇与其导师 胡德状合作论文在我校 B 类期刊发表

近日，我院 2023 届本科毕业生郑思岚、侯奥璇与其导师胡德状合作论文《性别比失衡是否会削弱男孩偏好？》在人口学领域重点期刊《人口学刊》2024 年第 2 期正式发表，该论文为当期的第一篇文章。《人口学刊》是由吉林大学主办的双月刊，专门发表人口理论、人口政策、人口统计与分析等领域的研究成果，为 RCCSE 来源期刊、CSSCI 来源期刊、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国家社科基金重点资助期刊，属于我校认定的 B 类期刊。

该论文利用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数据和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数据实证检验了性别结构失衡所导致的婚姻挤压对我国适龄生育主体的生育性别偏好的重塑效应。研究发现地级市层面 100 名女性人口相对应的男性人口每增加 10 人，个体具有男孩偏好的概率平均下降 2.24%。并且，性别比上升显著推迟了男性初婚年龄，而对女性初婚年龄无影响；对于婚姻支付压力越大、承受婚姻支付能力越低的个体，性别比上升对其男孩偏好的负向影响程度更大且更显著。研究认为，性别比上升增加了男性在婚姻市场的竞争压力，男性及其家庭需要承担更高的婚姻支付以提高自身婚配竞争力，从而导致生养男孩的潜在成本上升，并因此抑制了男孩偏好。

性别比失衡是否会削弱男孩偏好?

胡德状¹, 郑思岚², 侯奥璇³

(1.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经济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3;

2. 北京大学 软件与微电子学院, 北京 102600; 3.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国际商学院, 北京 100029)

【摘要】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是国家的重大战略要求,人口性别结构的均衡则是其关键内涵之一。而我国长期以来存在着强烈的男孩偏好,这种传统观念是否会因婚姻市场的竞争压力而发生改变?本文旨在研究当前性别结构失衡所导致的婚姻挤压对我国适龄生育主体的生育性别偏好的重要效应。文章基于婚姻市场供需视角、婚姻挤压理论和生育成本收益权衡理论,利用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数据和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CLDS)数据定量分析地区性别比对个体男孩生育偏好的影响。实证结果表明:城市层面100名女性人口相对应的男性人口每增加10人,个体具有男孩偏好的概率平均下降2.24%,并且这一结果在剔除无生育意愿样本、替换解释变量与被解释变量、控制地区初始男孩偏好以及使用PSM模型后依旧稳健。在机制分析部分,文章首先考察了性别比对个体初婚年龄的影响,发现无论是在农村还是城市,性别比上升均显著推迟了男性初婚年龄,而对女性初婚年龄无影响。研究进一步发现:对于婚姻支付压力越大、承受婚姻支付能力越低的个体,性别比上升对其男孩偏好的负向影响程度更大且更显著。这些结果显示性别比上升增加了男性在婚姻市场的竞争压力,男性及其家庭需要承担更高的婚姻支付以提高自身婚配竞争力,从而导致生养男孩的潜在成本上升,并因此抑制了男孩偏好。按照个体和地区特征进行的异质性分析,表明性别比上升对低年龄段、低受教育程度、已有多个儿子和始终为非农户口的人群以及西部地区个体的男孩偏好抑制作用更强。人口性别比存在一种类似生物学的“负反馈调节机制”,但这种所谓“自然合理”的回归通常周期长且通过提高婚姻支付来实现,背后隐藏的是年轻人及其家庭对于高额结婚成本的负担,不仅不利于居民生活幸福感的提升,还会对宏观经济产生负面影响,如推高房价、扭曲储蓄行为、抑制消费、降低生育率等。因而,政府应积极主动采取措施,从源头上弱化重男轻女的传统观念,促进人口性别比回归正常的区间。

【关键词】性别失衡;男孩偏好;婚姻市场竞争;婚姻支付

【中图分类号】 C924.24

【文献标志码】 A

doi:10.16405/j.cnki.1004-129X.2024.02.001

【文章编号】 1004-129X(2024)02-0005-18

【收稿日期】 2023-10-20

【基金项目】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科研基金(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资助)项目;网络信息基础设施对FDI质量的影响研究——基于“宽带中国”试点的准自然实验(2722024BQ013);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营商环境对中国企业全要素生产率影响的实证研究(19CJL008)

【作者简介】 胡德状(1991-),男,湖北随州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院讲师;郑思岚(2001-),女,重庆人,北京大学软件与微电子学院硕士研究生;侯奥璇(2001-),女,河北石家庄人,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硕士研究生。

胡德状: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院讲师、硕士研究生导师;武汉大学管理学博士,斯坦福大学访问学者;主要研究方向包括人力资本、经济与社会不平等、企业家精神与创新等。

郑思岚: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院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已保送至北京大学软件与微电子学院攻读硕士研究生。

侯奥璇: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院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已保送至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攻读硕士研究生。

【金融学院】王亚男副教授合作论文在权威期刊

Journal of Economic Behavior & Organization 在线发表

王亚男副教授与合作者孔东民教授、叶耐德博士的合作论文“Deregulating the input market by central inspection: Lessons from China's primary land market”在国际权威期刊 Journal of Economic Behavior & Organization 在线发表。

Journal of Economic Behavior and Organization 是组织和行为经济学领域顶级期刊，主要发表经济决策、组织和行为、经济变化等领域的研究成果，学校学术期刊认定的 A-类期刊。

Abstract: Leveraging a reform that assigns central inspectorates to local units in China to oversee industrial land transactions, this study examines the effects of unleashing the local government's influence on land prices using a difference-in-differences design. Our research provides compelling evidence that the reform leads to an additional 50% increase in industrial land prices and significantly enhances the productivity of local industrial firms. The rise in land prices can be attributed to an increase in market-oriented transactions. Additionally, we discover an improvement in the quality of new entrants and a reduction in resource misallocation following the reform. By demonstrating the positive externalities of central supervision on local government intervention in the industrial land market, our findings suggest that, in certain cases, central inspection can mitigate distorting behaviors of the local government in input markets. This, in turn, facilitates the screening of productive entrants and hinders investments by unproductive incumbents, thereby improving the overall productivity of economic entities.

孔东民: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文澜学者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管理现代化研究会金融管理专业委员会委员。主要研究方向为财务金融、行为金融与中国资本市场。在 Journal of Law and Economics,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Management Science, 《经济研究》《金融研究》《经济学季刊》等国内外期刊发表论文多篇。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以及多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与社科基金。目前担任 Economic Analysis and Policy 主编以及《金融学季刊》等期刊副主编。

王亚男: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复旦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博士，德国 WHU-Otto Beisheim School of Management 联合培养博士生。主要研究领域为公司金融、合约理论以及行为金融。目前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一项，并参与多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和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研究成果发表于《经济

研究》《金融研究》等国内重要期刊，以及 Journal of Corporate Finance, China Economic Review, Energy Economics, Journal of Business Finance & Accounting, Economic Modelling, Pacific-Basin Finance Journal, Finance Research Letters 等 SSCI 期刊。

【金融学院】吕勇斌教授团队在《金融研究》期刊 发表论文

学院吕勇斌教授、西南财经大学李志生教授与学院博士生郭懿晨的合作论文“逆风前行：台风灾害与银行风险行为”在《金融研究》2024 年第 1 期（总第 523 期）正式发表。《金融研究》是学校学术期刊认定的 A 类期刊。

摘要：台风作为一种强度大、高频发的极端天气，不仅对经济活动造成巨大破坏，也会对金融部门产生强烈冲击，引发一系列连锁反应和反馈行为。本文以 2010-2019 年台风事件作为自然实验，选取 295 家地方性商业银行作为研究对象，匹配 3452 家 A 股上市公司的经营数据，运用风场模型构建城市级台风破坏指标，从企业经营渠道探讨台风灾害对银行风险行为的影响。研究发现，台风灾害导致银行信贷违约风险显著上升，促使银行提高风险承担水平。机制分析表明，台风灾害降低了企业生产效率、造成了企业固定资产损失，由此导致当地银行信用卡违约风险上升。进一步分析表明，台风灾害影响金融机构的传导过程并非是单向的。银行信用卡违约风险的上升降低了银行风险偏好，引发更为谨慎的信贷决策，传导至企业层面，使得企业融资成本上升，最终放大台风灾害对整个经济金融活动的影响。本文为银行气候风险治理提供了新的经验证据。

吕勇斌：教授、博导，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数字技术与现代金融学科创新引智基地副主任。主要研究方向：数字金融、气候金融、普惠金融。

李志生：教授、博导，西南财经大学副校长，数字技术与现代金融学科创新引智基地主任。主要研究方向：金融创新、金融风险管理、市场微观结构、区域金融发展。

郭懿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博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气候金融。

【金融学院】欧阳志刚教授团队在《管理世界》期刊

发表论文

学院欧阳志刚教授、博士研究生陈奕景、博士后陈熹的合作论文“中国制造业金融资源配置效率与全要素生产率”在《管理世界》2024年第4期正式发表。

《管理世界》是学校学术期刊认定的A+类期刊。

摘要：本文以金融服务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为切入点，基于中国制造业行业间和不同类别企业间金融资源配置的现实背景，构建金融资源配置扭曲导致全要素生产率损失的分析框架，测度中国制造业金融资源配置效率及其扭曲导致的全要素生产率损失。研究发现：（1）制造业行业间金融资源配置效率较高，而行业内金融资源配置效率较低。在行业内配置中，债务配置效率和融资规模配置效率相对较低。（2）在样本期内，制造业总体金融资源配置扭曲导致的全要素生产率损失年均均为37.30%，其中，行业内和行业间配置扭曲导致的生产率损失年均分别为31.54%和5.76%。在行业内配置扭曲导致的生产率损失中，债务配置扭曲和融资规模配置扭曲是主要来源。金融资源配置的“所有制歧视”比“规模歧视”导致的生产率损失大，且非国有和小规模企业内部配置扭曲导致的生产率损失较大。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后各类金融资源配置扭曲导致的全要素生产率损失显著减少。（3）重点产业前期金融支持政策形成的“好”扭曲不同于传统非重点产业的“坏”扭曲，随着重点产业的发展，“好”扭曲会缓解，全要素生产率损失也会因此下降，“好”扭曲对全要素生产率的这一作用规律对当前金融助力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新质生产力的培育具有重要启示意义。

关键词：金融资源配置 全要素生产率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新质生产力培育

【工商管理学院】青年教师邢志杰在英文顶级期刊AMJ上

发表论文

近日，人力资源管理系青年教师邢志杰及合作者的论文“The Effects of Between-Group Pay Dispersion”被国际顶级期刊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AMJ)所接受并发表。AMJ是美国管理学会(Academy of Management, AOM)会刊，以发表战略管理、组织理论、人力资源管理、组织行为等研究成果为主。该期刊以其严苛的学术要求著称，是经济管理类国际公认权威(顶级)期刊目录UTD 24本期刊之一。

该论文由南京大学张正堂教授、贺伟教授、康奈尔大学 Tae-Youn Park 教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邢志杰教师和南京大学吴小玥博士研究生合作完成。

成果简介：现有关于薪酬差异的研究主要聚焦于水平薪酬差异(指的是处于同一层级员工的薪酬离散程度)和垂直薪酬差异(指的是处于不同层级员工的薪酬离散程度)的有效性，并且认为由于合理、合法来源所造成的薪酬差异能够引发积极的结果。然而，却忽略了由市场因素所引发的处于同一层级但在不同工作内容团队的员工薪酬差异是否以及如何对组织绩效产生影响。基于此，本研究把水平薪酬差异拓展为基于工作的(job-based)团队间薪酬差异(Between-Group Pay Dispersion; 指的是处于同一工作层级但在不同工作内容团队的员工薪酬分布的离散程度)和基于人的(person-based)团队内薪酬差异(Within-Group Pay Dispersion; 指的是处于同一工作层级且在同一工作内容团队的员工薪酬分布的离散程度)，并基于多重社会比较理论，提出团队间薪酬差异对组织绩效的内在作用机制和边界条件(如上图)。论文开展了两个实证研究以及一个质性研究，并采用跨层分析方法对分别基于一家零售企业在全国 18 个省 205 家门店和一家国有银行 123 个网点的多时点嵌套数据进行统计分析。结果发现，当团队内薪酬差异是合理的，并且较高(低)时，增大(减小)团队间薪酬差异会提高员工的公平感，进而可以通过团队间互助以及员工自愿离职率的传导对组织绩效产生间接影响。

得益于全面、稳步推进的国际化发展战略，工商管理学院自 2017 年以来通过柔性引进校聘文澜特聘教授和院聘海外客座教授、提升新进全职教师入职标准、大力支持师生出国出境学习交流、着力打造文泉工商·长江论坛、文泉分享会科研交流平台等多措并举，取得了丰硕的研究成果。该论文是工商管理学院首篇在 AMJ 上发表的论文，同时也是我院在 UTD24 上发表的第八篇论文，该篇论文发表反映出我院老师具备了持续在海外顶级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的能力，也反映了我院人力资源管理学科的大发展，是该学科“学术化、国际化、数智化和实践导向”战略的最好诠释。除此之外，近年来，工商管理学院教师在 FT-50 期刊上也连续发表论文 10 余篇；在《管理世界》《心理学报》《南开管理评论》这三种国内高水平期刊上，学院教师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的论文也有 20 余篇。

【外国语学院】俄语学子在乌拉尔联邦大学学术会议中 斩获佳绩

（通讯员 王盼）2024年4月18日，“现实与虚拟环境下的外语与职业交流”主题学术会议于俄罗斯叶卡捷琳堡市乌拉尔联邦大学顺利举行。我校外国语学院俄语专业21级学生李乾铭利用在乌拉尔联邦大学公派留学的便利条件，积极参加此次学术活动，成功斩获“本科生组最佳学术报告”荣誉证书。

该学术会议是由乌拉尔联邦大学主办、乌拉尔联邦大学外语与翻译教研室承办的年度国际学术会议，会议内容涵盖语言学、跨文化交流、外语与外国文化教学理论和方法、翻译与翻译学、经济管理现实问题等领域。该学术报告质量的评判标准包含其主题的现实性、调查的深入性、行文的逻辑性、方法的独创性等多个方面。参与本次学术会议，对提升科学素养、拓宽国际视野，以及提高演讲能力、培养跨文化交流意识都具有重要作用。所有报告人的学术论文将在俄罗斯学术文献电子数据库“elibrary”上发表。

共有约60名来自俄罗斯、中国、亚美尼亚、哈萨克斯坦等国的学生在本次学术会议上作了报告。我校外国语学院俄语专业21级学生李乾铭参会并作了报告，其报告题目为《电影名称翻译的特点——以汉俄互译为例》。乌拉尔联邦大学外语与翻译教研室的阿纳斯塔西娅·阿列克谢耶芙娜担任指导教师。经过激烈角逐，李乾铭同学最终被授予“本科生组最佳学术报告”并荣获证书。在比赛中，李乾铭同学表现沉稳冷静、发挥稳定，报告内容丰富、观点鲜明、语音语调标准纯正，举手投足间彰显中南大俄语系学子扎实的语言水平和深厚的知识储备。

会后，李乾铭同学总结道：“这场学术报告让我看到了自己的很多不足，其他选手的精彩表演也让我大受震撼，尤其是其他同学展现出的超高水平令我印象深刻。能够参加这样的学术报告，我觉得十分荣幸，也收获颇多，既看到了别人的优秀，也更加认识到了自己的不足。在接下来的日子里，我会再接再厉，精进自己的专业知识”。

【统计与数学学院】喜报！本科生论文被会议IJCAI接收

（通讯员 舒鑫才 丁跃阳）近期，我院2024届统计学专业本科生徐恺辰、丁跃阳在孙晓波副教授指导下，于计算机人工智能A类会议International Joint Conference on Artificial Intelligence（简称IJCAI）上成功以一作身份发表论文：

Domain Adaptive and Fine-grained Anomaly Detection for Single-cell Sequencing Data and Beyond, 提出了一种用于单细胞测序数据的域适应细粒度异常检测方法, 并对表格数据的异常检测有着重要的启示作用。

这篇论文是我院本科生以一作身份发表的第一篇计算机顶级会议论文。该项目于 2023 年 8 月启动, 在孙老师的悉心指导下, 历时 5 个月投出。除两位第一作者外, 主要作者还包括 21 级数金本科生侯苏阳 (信息工程学院)、21 级金融数学专业本科生詹伟强, 20 级大数据专业本科生陈妮桑等同学。

【知识产权研究中心】吴汉东:

“平台经济+数字知识产权”的反垄断问题研究

知识产权研究中心名誉主任、文澜资深教授吴汉东发表文章《“平台经济+数字知识产权”的反垄断问题研究》, 载于《法治研究》2024 年第 2 期。

摘要: 基于平台、算法和数据所产生的三元要素融合的市场竞争问题, 既涉及数字知识产权的取得和行使, 又关系到数字经济领域的反垄断审查, 后者表现出规制“平台经济+数字知识产权”的法律样态, 其适用的法律和行政法规主要是《反垄断法》《关于知识产权领域的反垄断指南》《关于平台经济领域的反垄断指南》。上述领域的反垄断审查, 具有法律、经济、技术等诸多考虑因素, 执法机构应以“法律+规章”为指引, 结合平台经济和数字知识产权特点来构建分析框架。中国反垄断执法案件分为行政处罚案件和司法裁判案件, 表现出不同于传统经济领域的反垄断执法特点。立足当下及面向未来, 在“平台经济+数字知识产权”领域须秉持“积极的包容审慎”执法立场、采取事后规制与事前规制相结合的监管模式, 实施以反垄断监管为中心的综合治理。

关键词: 平台经济;数字知识产权;法律适用;实证分析

目录:

- 一、数字经济领域中的知识产权法与反垄断法
- 二、规制“平台经济 + 数字知识产权”垄断行为的法律适用
- 三、“平台经济 + 数字知识产权”反垄断执法的实证分析
- 四、结语

■ 学术交流

中国政治经济学学会第 34 届学术年会暨第 2 届乡村振兴论坛在学校举办

（通讯员 张霞 何凌云 侯文迪 李向虹）4 月 20 日至 21 日，中国政治经济学学会第 34 届学术年会暨第 2 届乡村振兴论坛在我校召开。会议汇聚了来自全国七十余所高校、科研院所、期刊编辑部的政治经济学领域的专家学者、期刊出版社编审人员和研究生 320 余人。

本届年会由中国政治经济学学会主办，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院承办，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经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上海财经大学海派经济学研究院以及多家中英文期刊编辑部共同协办。

副校长邹进文，中国政治经济学学会名誉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程恩富，中国政治经济学学会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经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主任侯为民、武汉大学教授简新华分别在论坛开幕会上致辞，经济学院院长石智雷主持开幕式。

邹进文在致辞中介绍了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具有的崇高革命情怀和深厚红色基因，他指出政治经济学是我校历史最为悠久的学科之一，中国政治经济学学会学术年会的举办对于学科发展具有历史性和传承性意义，祝愿本次学术年会成功举办。

广东省委党校教授郑志国、澳门城市大学教授叶桂平、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王中保、上海对外经贸大学教授王朝科和我校副教授陈立兵发表第一阶段主旨演讲。上海财经大学教授丁晓钦主持。上海社会科学院教授李正图、上海财经大学教授伍山林、辽宁大学教授李政、曲阜师范大学教授刘刚和天津师范大学教授吕景春发表第二阶段主旨演讲。福建师范大学教授戴双兴主持。

除主论坛外，本次会议还设置了八场分论坛。与会人员分别围绕对应专题进行了深入研讨交流。

【马克思主义学院】唐皇凤教授莅临开展国家级项目申报交流会

（通讯员 孙义康 周雨欣）为推进马克思主义学院国家社科基金申报工作，

建设学术马院，3月28日上午，马克思主义学院于文沛楼409会议室举办国家级项目申报交流会，本次交流会特邀武汉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唐皇凤教授莅临讲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青年教师共同参会学习。交流会由马克思主义学院付佳迪副院长主持。

唐皇凤教授结合自身申报和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的丰富经验，从研究选题与方向、预期成果等方面与参会教师进行了深入的分享和交流。他强调，选题是申报成功的关键，必须紧密结合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学科前沿，突出创新性和实用性，同时注重前期成果的积累和转化。研究内容要深入、系统，能够解决实际问题；研究方法要科学、合理，能够支撑研究内容的展开；预期成果要明确、具体，能够体现研究的价值。

交流环节，与会教师就申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困惑向唐教授请教。唐教授耐心细致地解答了教师的困惑，并给出了具体的建议和指导。

付佳迪副院长为本次交流会作总结发言。他表示，唐教授的指导为我院教师提供了一个与国家级项目申报专家面对面交流的机会，为继续推动马院科研工作注入了新的动力，对我院国家级项目申报质量具有重要意义。希望我院教师继续努力，深耕学术，在项目申报中获得满意的成果。

【哲学院】“PPE 名师讲坛”：武汉大学汪信砚教授 莅临授课

（通讯员 王茜 柴杨航）2024年4月17日下午3:40，武汉大学人文社科资深教授，国家高层次人才项目特聘教授、国家高层次人才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博士生导师汪信砚应邀来我院“PPE 名师讲坛”授课，本次讲座由哲学院万健琳副院长主持，PPE2101班全体同学、部分研究生、博士生参加了讲座。

讲座伊始，汪教授指出，哲学是一门特殊的人文学科，它旨在表达价值观念和价值理想，并通过反思的方式对人的生存意义、价值及其实现问题进行理性把握。他强调，哲学的研究不仅关注“是什么”的问题，更关注“应如何”的问题。接着，汪教授进一步阐述了人文学科与科学的区别，他指出，人文学科与科学在理论旨趣、智思方向和思维方式上的不同，是人文学科区别于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共同规定性。最后，汪教授深入讨论了哲学在现代社会中的作用。他认为，哲学不仅为个人提供了一种思考生活和价值的方式，也为社会提供了道德和文化的基础。哲学的反思性能够帮助人们更深刻地理解自我与世界的关系，促进个人和社会的全面发展。

“PPE 名师讲坛”是依托哲学、政治学、经济学学科优质师资和学术资源，面向 PPE 双学位英才实验班精心打造的专题讲座课程。讲坛由哲学院王雨辰院长亲自设计并开坛授课，邀请校内外各学科名师，围绕学科前沿知识、理论和时事热点展开，力图拓展学生知识面，培养学生的交叉学科视野，并掌握交叉学科研究基本方法。

【经济学院】第 34 届中国政治经济学学会学术年会举办

（通讯员 何凌云 侯文迪 李向虹）2024 年 4 月 20 日至 21 日，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理论与政策”为主题的中国政治经济学学会第 34 届学术年会暨第 2 届乡村振兴论坛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文泉楼顺利召开并圆满落幕。本届年会由中国政治经济学学会主办，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院承办。

本届年会为期两天，议程包括年会开幕式、主题报告、主题发言、八个分论坛交流发言、学术论文写作与期刊建设研讨会、南开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 21 世纪马克思主义研究院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研究中心学术沙龙等多项主题活动。会议汇聚了来自全国七十余所高校、科研院所、期刊编辑部的政治经济学领域的专家学者、期刊出版社编审人员和研究生 320 余人。

4 月 20 日上午 8:30，年会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文泉楼学术报告厅隆重开幕，开幕式由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院院长石智雷教授主持。出席嘉宾包括中国政治经济学学会名誉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程恩富教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副校长邹进文教授，中国政治经济学学会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经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主任侯为民研究员，学会原副会长、武汉大学简新华教授，学会副会长、广东省委党校郑志国教授，学会副会长、上海对外经贸大学王朝科教授，澳门城市大学副校长叶桂平教授等重要学者。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副校长邹进文教授致欢迎词，为本次年会拉开序幕。中国政治经济学学会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经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主任侯为民研究员致开幕词。

开幕式后，复旦大学张新宁教授主持主题报告环节。中国政治经济学学会名誉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程恩富教授发表了“关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理论和政策问题”的主题报告；武汉大学简新华教授以“中国经济陷入了长期衰退吗？”为主题进行报告。

4 月 20 日下午 14:00，年会八个分论坛在文泉楼各会议室同步召开。130 余名参会代表分别围绕八大主题展开论文汇报，交流学术成果，碰撞思想火花。

4月20日晚20:00, 学术论文写作与期刊建设研讨会与马经中心学术沙龙分别在文泉南206和文泉北203同时举行。《政治经济学研究》、《世界政治经济学评论》、《政治经济学季刊》等期刊编辑部代表互相交流, 积极探讨。

4月21日上午8:30, 年会在文泉楼学术报告厅举行。大会发言第一阶段以新质生产力为主题、第二阶段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 第三阶段以政治经济学理论与应用为主题, 分论坛汇报阶段由中国政法大学副教授、中国政治经济学学会副秘书长张扬主持。

【财政税务学院】文澜财税论坛（第91期）：张牧扬老师谈财政压力、“三元悖论”与预算间资金调动

（通讯员 刘海怡 宋汝朝）4月11日上午, 文澜财税论坛（第91期）在文泉楼北601会议室顺利举办。本次论坛邀请到了上海财经大学中国公共财政研究院副院长张牧扬副教授带来题为“打破财政‘三元悖论’？减税政策、地方财政压力与预算间资金调动”的学术报告。讲座由财政税务学院张子尧老师主持, 学院院长张克中教授和部分师生共同参加了本次论坛。

张牧扬老师详细介绍了本文的研究背景。接着, 张牧扬老师分别对基金与国资预算、预算间资金流动的相关文献进行了回顾, 并介绍了实证分析的数据来源、实证模型、回归结果以及一系列稳健性检验。

论坛进行过程中, 与会师生积极讨论, 现场气氛热烈。部分老师建议文章可以考虑降费政策的影响, 并探讨了在对策建议前加入成本效益分析的可能性。最后, 张子尧老师对本次论坛进行了简要总结, 并对张牧扬老师的分享表示诚挚的感谢。至此, 本次学术论坛顺利结束, 有效增进了学生们对我国四本预算形成与发展过程的了解, 加深了同学们对于地方政府疏解财政压力方式的理解, 进一步浓厚了学院的学术氛围。

【金融学院】第五届碳中和与气候金融高端论坛举办

（通讯员 杨君琦）4月27日, 以“气候风险与金融强国”为主题的第五届碳中和与气候金融高端论坛在文泉楼顺利召开并圆满落幕。本届论坛由国际能源转型学会（ISETS）能源金融专业委员会和中国优选法统筹法与经济数学研究会气候金融研究分会共同主办, 金融学院承办, 数字技术与现代金融学科创新引智基地、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碳交易与碳金融研究中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ESG 研究

所协办。来自中国科学院科技战略咨询研究院、中国科学院大学、西南财经大学、武汉大学、厦门大学、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等多所高校和机构的专家学者齐聚南湖畔，在金融强国战略下探讨气候风险问题，分享与交流最新研究成果。

4月27日上午9:00，第五届碳中和与气候金融高端论坛正式开幕。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向敏主持论坛开幕式。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党委委员、金融学院党委书记汪平教授代表主办方致欢迎辞，中国优选法统筹法与经济数学研究会气候金融研究分会理事长、西南财经大学张大永教授致辞。

在主旨演讲环节，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宋清华教授主持。湖北省政协副主席、民革湖北省委会主委、湖北大学教授王红玲作大会主旨报告。在特邀报告环节，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石劲教授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张金林教授担任主持人，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 Tom Smith 教授作了报告。

本届论坛共收到80多篇投稿，通过遴选最终17篇论文受邀报告。4月27日下午，本届论坛举行了两个平行报告。

在闭幕式环节，中国优选法统筹法与经济数学研究会气候金融研究分会副理事长、中国科学院科技战略咨询研究院姬强研究员作闭幕报告。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耿江波教授代表承办方致闭幕词，向与会嘉宾学者表达了诚挚的谢意。

【文澜学院】中国制度经济学论坛2024年春季论坛举办

（通讯员 祖宝璐）为探索制度经济学研究热点前沿，推动中国制度经济学发展，进一步加强学者们的学术交流研讨，“中国制度经济学论坛2024年春季论坛”于3月31日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举行。

本届论坛由中国制度经济学论坛理事会主办，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院、文澜学院、山东大学经济研究院承办，《制度经济学研究》编辑部、北京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新结构经济学研究中心协办。来自华中科技大学、山东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浙江工商大学、湖南工商大学等高校和科研院所的10余位专家学者参加了本次论坛。

在论坛开幕式上，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副校长邹进文教授和论坛理事长、山东大学讲席教授、山东大学经济研究院创始院长黄少安分别致辞。

随后，由《江海学刊》杂志社战焱磊主编担任主题报告环节主持人。山东大学经济研究院创始院长黄少安教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副校长邹进文教授分别以《后发国家的“后发优势”与“后发劣势”》《后发优势与后发劣势：基于器物、制度、文化的考察》为题进行了精彩的演讲。

第二场主题报告由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李仁贵研究员主持，华中科技

大学经济学院院长张建华教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院卢现祥教授分别以《数字经济发展悖论与应对》《后发国家的后发优势、后发劣势与制度变革》为题进行了精彩的主题演讲。

第三场主题报告由《制度经济学研究》编辑部主任、山东大学经济研究院李增刚教授主持，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李仁贵研究员做了《关于布卢明顿制度学派的研究动态》的主题演讲，湖南工商大学经贸学院庞春教授做了《技术进步与时间市场的分工经济学研究》主题演讲，浙江工商大学经济学院张旭昆教授分享了《后发劣势之源：制度劣势》演讲报告。

【法学院】德国科隆大学 Björn Ahl 教授来访

（通讯员 雷诗雨）4月3日上午，涉外法治人才培养之德国科隆大学国际交流与合作座谈会在文治楼615会议室顺利举行。德国科隆大学中国法律文化中心教授、科隆大学人文学院东亚系主任、欧洲中国法研究协会主席 Björn Ahl 教授，知识产权研究中心（学院）主任彭学龙、法学院副院长李俊、宪法与行政法系主任江登琴、民商法学系陈大创老师、李金缕老师、国际法学系丁汉韬老师、国际化办公室胡婷老师出席了座谈会，本次座谈会由李俊副院长主持。

李俊副院长对 Björn Ahl 教授的来访表示热烈欢迎，并向 Björn Ahl 教授详细介绍了我院与欧美法学院对外合作交流的具体情况，希望此次 Björn Ahl 教授的来访能够促进两校法学学科在教师互访、科研合作、学术研究、学生交换等领域展开更深入的合作与交流。

Björn Ahl 教授对我院的接待和安排表示诚挚感谢。他认为两校的合作为中德法学学者学术交流搭建了非常宝贵的平台，因此他非常希望能够借此平台继续促进双方在法学领域的深入沟通交流。此外，Björn Ahl 教授还介绍了科隆大学近年来对外交流的相关情况，并表示科隆大学非常愿意与我校继续深入开展合作。

与会教师展开激烈交流，表示将继续推动两校续签合作协议，深入开展学术交流与合作。双方还对共同举办国际会议、学术讲座、加强学生交流和促进学术合作等事项进行了深入探讨并达成初步合作意向。

【刑事司法学院】第十一届研究生“文澜论坛”之 “法治中国建设新征程与刑事治理现代化”分论坛举办

（通讯员 张承业）4月28日下午14:30，第十一届研究生“文澜论坛”之“法治中国建设新征程与刑事治理现代化”分论坛在我校文波楼智慧教室111顺利举办。我校刑事司法学院副院长董邦俊教授特邀出席，刑事司法学院杨柳副教授和林慧青副教授、《学习与实践》杨瑜娴编审受邀担任点评嘉宾。9位论文获奖作者和我校部分研究生代表参加本次活动。本次分论坛由校研究生会、刑事司法学院研究生会协办。

在论文汇报环节，9位作者先后进行论文汇报展示。清华大学博士研究生于润芝分享了题为《人工智能自主决策介入侵害流程的刑事归责》的论文；东南大学博士研究生史艺婕分享了论文《数据犯罪的双层法益构造与处罚限定》；四川大学博士研究生叶翔宇分享了题为《当权利面对秩序：法庭警察权的行使边界与权力控制》的论文；北京师范大学博士研究生张印分享了论文《跨国网络犯罪刑事管辖权的困境及其解决》；复旦大学博士研究生苏和生就其论文《诉讼调解前置主义的程序重塑》进行观点阐述；北京师范大学博士研究生吴超莹分享了题为《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情节严重”的认定——以本罪性质问题为基础的展开》的论文；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邵稚权、中国人民大学博士研究生吴琮分享了论文《程序简化的量刑从宽效应：实证检验与理论阐释——来自56万份刑事判决书的经验证据》；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周仪就其论文《生成式人工智能辅助侦查讯问的进路探究》进行观点阐述。

在评议环节，4位点评嘉宾在选题背景、研究领域以及研究结论等层面作出点评，指出优点，提出建议，交流研讨，在场观众表示受益匪浅，收获良多。

【法律硕士教育中心】“文澜大讲堂”之名家讲坛 (第301期)：国际法数字化转型的几个问题

（通讯员 马晨娇 韩磊）4月18日下午14:00，法律硕士教育中心第301期“文澜大讲堂”之名家讲座--第十四届研究生学术节系列讲座在文泰楼模拟法庭三顺利开讲。本次讲座以“国际法数字化的几个问题”为主题，特邀武汉大学法学院副院长、网络治理研究院院长、国家高端智库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珞珈特

聘教授、博士生导师黄志雄主讲。讲座由法学院党委副书记、法律硕士教育中心党总支书记易育主持。

讲座伊始，黄志雄教授通过两个案例引导大家思考国家之间网络攻击问题，由此引出关于国际法数字化转型的几个问题。随后，黄志雄教授从国际法数字化初探、主权原则的数字化转型、不干涉原则的数字化转型三个部分论述了国际法数字化转型问题。最后，黄志雄教授对于国际法数字化转型问题提出了自己的思考和展望。

第301期“文澜大讲堂”之名家讲坛讲座圆满结束。通过黄志雄教授的精彩讲解，同学们不仅加深了对国际法数字化问题的理解和认识，更激发了学术探索的热情，打开了广阔的学术视野。本次讲座不仅是知识的传递，更是对学术探索的激荡，为未来的学术研究提供了新的思路 and 方向。

【国家治理学院】中国社科院汪世锦研究员开展 “党内法规学的理论基础、学术选题与研究方法” 专题讲座

（通讯员 王新博）4月26日，中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首席专家、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汪世锦于文治楼615会议室开展“党内法规学的理论基础、学术选题与研究方法”专题讲座。讲座由段凡教授主持，国家治理学院、法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法与经济学院的青年教师、博士生、硕士生参加讲座。武汉大学党内法规研究中心的部分博士生也参加本次讲座。

汪世锦研究员从选题方法、立意标准与问题意识三个方面对党内法规学的论文写作方法进行了详细解读。

首先，党内法规学的论文写作选题要树立“结合研究兴趣”“审视研究能力”“具备资料供给”“立足学科范式”“处理好选题‘冷’与‘热’的辩证关系”等五项原则。其次，论文立意是指针对某个问题进行论证的具体意图，社会科学的写作意图往往与实践的联系更为紧密。他结合具体事例深入讲解经典著作，以说明立意的重要性。最后，他结合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真研究问题、研究真问题”要求，提出学术研究要对社会发展发挥正面意义。

在互动环节，汪世锦研究员就打破党内法规学研究的学科壁垒、交叉学科的研究方法、专题期刊的投稿经验等话题，一一进行热情回应与指导。

【法与经济学院】Lena Peters: UNIDROIT and its Work: An Overview

(通讯员 陈茹) 3月28日,由法与经济学院、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养创新基地、罗马法系研究中心联合举办的法经论坛第三十八期讲座“UNIDROIT and its Work: An Overview”在文灏楼623会议室顺利举行。本次讲座由国际统一私法协会前首席法律官、法学期刊 *Uniform Law Review* 主编、法与经济学院学术顾问 Lena Peters 女士担任主讲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与经济学院院长、罗马法系研究中心主任黄美玲教授担任主持人。

Lena Peters 女士首先从历史的角度出发,简要介绍了国际统一私法协会的背景,随后详细阐述了国际统一私法协会的组织结构和工作路径,最后介绍了国际统一私法协会自成立以来在跨境民事诉讼程序、货物买卖与运输、保理合同、数字资产等多个领域的立法成果及当前进展。

讲座末尾, Lena Peters 女士耐心解答了听众提出的问题。主持人黄美玲教授对讲座内容进行了简要总结,并对 Lena Peters 女士以及线上线下参与的听众表示感谢。

我院与国际统一私法协会合作密切,多位教师深度参与国际统一私法协会立法工作,选派多名学生赴国际统一私法协会实习。2023年12月,我院与国际统一私法协会联合举办“保理法的一体化:《保理示范法》的世界意义与中国回应”国际学术研讨会和国际统一私法协会开放日等活动,我院院长黄美玲教授作为协会观察员领衔翻译的《保理示范法》中译本也在研讨会上正式发布。

【工商管理学院】75周年院庆系列活动暨“文泉工商·长江论坛”(第43期):“职业导航与职场繁荣前沿研究”举办

(通讯员 孟慧瑶)2024年4月18日上午,文泉工商·长江论坛(第43期)、人力资源管理系 OBHRM 中南讲坛2024年第二期学术讲座“职业导航与职场繁荣前沿研究”文灏楼301教室圆满举办。讲座由人力资源管理系、人才开发与组织发展研究中心、大数据与商业伦理研究中心、领导力研究中心主办,由费显政副院长和赵琛徽教授主持,来自学院的多位老师以及同学积极参加了本次讲座活动。此次讲座的分享嘉宾是澳大利亚皇家墨尔本理工大学(RMIT)商法研究生院

工商管理系的系主任江洲教授。

上午八点半到十点，江洲教授开始了第一场学术报告，他着重讨论了一些和职业发展话题有关的最新理论和实证进展

上午十点十分到十一点四十分，江洲教授分享了第二场学术报告，重点交流了他在职场繁荣这个领域的研究历程，并讨论了他已经完成和正在进行的实证研究。

两场汇报结束后，江教授与我院师生积极展开了学术交流。最后，赵琛徽教授针对本次讲座进行了以下四点总结：第一，工作繁荣相关研究凝聚了工作正能量，提振了年轻员工和年长员工的精气神；第二，江教授的学术研究具有系统性、集中性，紧紧围绕职场繁荣进行深入研究，产生批量成果；第三，江教授的研究十分注重与业界的互动交流，理论与实践高度融合；第四，江教授关于职业主动性和职场繁荣领域的研究进展及未来可能的进展轨迹给予我们很启发。

【会计学院】中兴通讯税务总监赵永承讲授 “跨国公司税务管理—揭秘企业税务管理”

（通讯员 张芷珊）为促进同学们对行业发展趋势、前沿问题等有更深层次的了解，拓宽视野，增强专业素养和就业竞争力，4月18日上午，中兴通讯税务总监赵永承先生应邀在文添楼102为《财会审前沿问题研究》课程的同学进行授课，讲解集团税务管理。本次课程由专硕导师组组长季华副教授主持，主题为“跨国公司税务管理—揭秘企业税务管理”。

赵永承总监先从自己的经历切入，讲解税务相关课程开设背景，强调了税务管理对国家和企业的重要性。接着从企业税务管理角度展开介绍。然后，通过列举案例讲解了税务风险管理。最后，从商业模式选择、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等方面，进行了税务筹划管理讲解。

赵总监以“如何做好税务管理”这一问题收尾，对本堂课程分享的内容进行了高度凝练，表示税务管理需要将价值守护与价值创造并举，通过理论、实务与业务的有机结合，提升税务管理的核心竞争力。过程中同学们积极参与互动，收获良多。

【新闻与文化传播学院】罗晓静院长一行赴哈萨克斯坦

欧亚国立大学参加国际学术研讨会

(通讯员 冯经纬 张玉敏) 4月17日-19日,由哈萨克斯坦欧亚国立大学语言文学系汉语教研室主办的“现代汉语教学现状”国际学术研讨会在首都阿斯塔纳市举行。新闻与文化传播学院院长罗晓静、中文系副主任张玉敏、国际教育学院对外汉语教研室主任牛长伟一行三人参加会议。

来自包括中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等多所高校的学者、师生及中小学汉语教师,以及两所孔子学院的院长、公派教师等参加了此次大会。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哈萨克斯坦大使馆公参邢芳芳女士在大会开幕式致贺词,罗晓静院长作了题为“现代汉语教学的过去、现在及将来”的大会发言,牛长伟老师在分组发言作了题为“‘中文+’教材的融合模式研究:类型、参数及评价”的学术报告。

大会结束后,罗晓静院长一行三人与欧亚国立大学语言文学系系主任拜杉柏·阿尔达克·巴合提、汉语言文学教研室主任阿合麦提别克·古丽江以及其他教研室教授就两校留学生合作计划事宜进行了会谈并向哈方赠送了礼物。哈方同意签订交换生协议,并将继续推动与我校新闻与文化传播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的本科生“2+2”联合培养项目。期待双方后续合作顺利实施。

此外三人还受邀考察了欧亚大学孔子学院,详细了解了孔子学院的办学实绩和教师们的日常工作,并与哈方院长哈里班以及中国公派教师们进行了友好交流。

【统计与数学学院】胡婷教授学术讲座举办

(通讯员 肖缤阳)2024年4月9日上午,由统计与数学学院主办的“Pairwise learning problems with regularization networks and Nystrom subsampling approach”学术报告讲座在文波楼401楼会议室成功举办。本次讲座由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胡婷教授主讲,学院部分老师和研究生参加了此次讲座。

此次报告主要介绍了核网络背景下基于系数的正则化成对算法 Nystrom 采样方法。如果子采样水平不太小,则获得的 Nystrom 估计器在使用整个数据的所有估计器上实现了最小最大误差。我们推导了子采样水平和正则化参数之间的函数关系,该函数关系同时保证了计算成本的降低和渐近行为的最优性。基于 Nystrom 系数的成对学习不要求核是对称的或正半定的,这在学习过程中提供了更大的灵活性和适应性。我们将该方法应用于二分排序问题,这改进了以往工作中最先进的理论结果。

本次学术讲座使学生了解了成对学习通常是指与成对训练样本一起工作的学习问题,具有很强的理论性和前沿性,为我院研究生提供了一个开阔学术视野、了解学术前沿知识的平台。

【知识产权研究中心】第二十届知识产权南湖论坛聚焦 支持全面创新的知识产权法治保障

(通讯员 陈喆 程童 杨雷 肖宇)4月20至21日,2024年知识产权南湖论坛国际研讨会在长沙举行。本次研讨会的主题聚焦“支持全面创新的知识产权法治保障”,来自英国、美国、德国、日本、韩国的知识产权界专家学者和900余名全国各地业内精英齐聚美丽星城,共同献智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此次论坛进行线上全程直播,观看直播人次逾80万。

本届论坛由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和中南大学主办,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知识产权研究中心、知识产权学院、中南大学法学院、新时代科技革命与知识产权学科创新基地、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理论研究中心、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研究基地、国家知识产权培训(湖北)基地、国家版权局国际版权研究基地、文化和旅游部文化和旅游研究基地、湖南省知识产权协会、湖南省知识产权研究院、中南大学知识产权研究院、中南大学知识产权中心、中南大学中国文化法研究中心、广东中策知识产权研究院、湖北省知识产权研究会、湖北省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共同承办。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副总干事王彬颖向论坛发来书面致辞。

中南大学校长、党委副书记、中国工程院院士李建成,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党委书记侯振发,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校学术委员会主任、文澜资深教授吴汉东,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湖南省知识产权局局长钱俊君,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李明德,中国版权协会常务副理事长于慈珂,中华商标协会会长马夫,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副理事长、秘书长谢小勇,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法庭副庭长杜微科,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中国办事处参赞邓玉华,韩中知识产权法学会会长、韩国东国大学资深教授朴荣吉,中宣部版权管理局办公室副主任向非凡,国家知识产权局运用促进司处长陈明媛,国家知识产权局战略规划司处长杨国鑫,文化和旅游部政策法规司文化安全与法律事务处处长吕吉洋,长沙市知识产权局局长侯向宇等嘉宾出席论坛。

彭学龙进行了开场及嘉宾介绍。吴汉东主持论坛开幕致辞环节。侯振发、李建成、钱俊君、于慈珂、李明德、王彬颖、发表致辞。

主旨演讲环节由长黄玉焯和何炼红共同主持。杜微科、德夫·甘吉、谢小勇、马一德、徐炎、约瑟夫·斯特劳斯共六位来自各个领域的权威专家，交流分享了当下科技创新与知识产权领域的重要议题。

本次论坛为期两天，共设六个分论坛，专家、学者和实务工作者围绕“支持全面创新的版权保护”“支持全面创新的专利保护”“新质生产力与知识产权法治保障”“典型互联网不正当竞争行为司法探讨”“人工智能与数据知识产权保护”“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实务分论坛”等专题进行深入讨论。

知识产权研究中心曹新明教授介绍了 2024 年“新叶奖”评审过程并宣布评选结果。本次征文活动收到来自 80 余所高校以及律师事务所的青年学者、实务工作者的论文共计 323 篇。经过查重、初审、复审和终审等环节，最终评选出新叶奖获得者 18 篇，其中一等奖 2 篇、二等奖 6 篇、三等奖 10 篇。

■ 他山之石

湖北珞珈国际法创新基金会成立仪式 暨首届国际法创新论坛在武汉大学举行

（通讯员 吴林珂）4月25日，湖北珞珈国际法创新基金会成立仪式暨首届国际法创新论坛在校举行，校党委常务副书记沈壮海、中国法学会副会长黄进、湖北省司法厅政治部主任杨木根、湖北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二级调研员李三军、武汉大学马克昌法学基金会理事长莫洪宪、湖北珞珈国际法创新基金会理事长杨成铭等出席。武汉大学国际法治研究院院长、国际法研究所所长肖永平主持。

李三军宣读《湖北珞珈国际法创新基金会准予成立登记行政许可决定书》，法学院党委书记李霄鹏宣读万鄂湘教授贺信。

沈壮海致辞指出，基金会将搭建一个更加广阔的平台，进一步推动国际法学科的创新发展和研究成果的转化与运用。他表示，学校将大力支持基金会发展，加强国际法学科建设和高素质涉外法治人才培养，不断提升武大国际法学科的国际影响力。

杨木根希望，基金会推动武汉大学和湖北省法学、国际法学的学科发展，促进国家高水平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和湖北省涉外法律服务体系与能力建设。

黄进指出，基金会要致力于促进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社会服务，恪守“守正创新”的发展理念，促进国际法学科在方法、规则、制度、运用等方面进行创新。

杨成铭表示，基金会将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始终牢记服务宗旨，对国际法治建设、社会法制建设、社会人才培养作出应有的贡献。

随后，湖北珞珈国际法创新基金会首届国际法创新论坛举行，由国际法理论创新、国际法规则创新、国际法运用创新等三个议题单元组成。黄进作论坛开幕式致辞，肖永平作论坛闭幕式致辞，武汉大学国际法治研究院副院长冯洁菡主持论坛。

论坛上，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副所长、《武大国际法评论》副主编张辉，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江河，北京理工大学（珠海）民商法学院教授 Alex，北京理工大学法学院教授王国语，武汉大学法学院副院长黄志雄，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廖诗评，武汉大学国际法治研究院副教授彭芩萱，分别作专题报告。武汉大学中国边界与海洋研究院院长余敏友、北京中医药大学法律系主任杨逢柱、北京理工大学（珠海）民商法学院院长杨成铭、北京第二外国语学

院法学部副教授杨帅、中南大学人文社科处处长毛俊响、广东骏道律师事务所主任伍远亮作为论坛与谈人分别作交流发言。

据悉，湖北珞珈国际法创新基金会是非盈利性社会公益组织，由关心和支持武汉大学国际法学发展的校友、友人和企业组织，发起并捐资 500 万元筹备成立。基金会旨在依托武汉大学，面向中国和世界，推动我国国际法理论和方法创新，推动我国积极参与国际法规则的制定和完善及国际法的运用，服务国家法治、湖北法治建设和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

第八届“人工智能与群体智能”学术前沿探索论坛 在华中科技大学召开

（通讯员 史梦诗）4 月 26 日，第八届“人工智能与群体智能”华中科技大学学术前沿探索论坛在明德报告厅召开。校党委副书记张耀参加开幕式。

机械学院熊有伦院士、丁汉院士共同担任本届会议主席。人工智能与自动化学院张海涛教授、袁焯教授、朱力军教授担任会议执行主席。

丁汉表示，人工智能是新质生产力的重要组成部分，群体智能是当下亟待探索的世界前沿领域，人工智能与群体智能的研究对我国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本次论坛旨在推进交流创新，促进学科融合，期待论坛成为具有国际重要影响力的交流平台。

张耀指出，学校始终致力于推进前沿科学研究，期待本次会议能够成为大家戮力同心、携手共同推进我国人工智能和群体智能领域繁荣进步的平台。

开幕式由人工智能与自动化学院书记耿远明、副院长张海涛主持。主旨报告环节，东北大学张化光教授作了题为“能源互联系统分布式最优协同控制方法及应用”的报告，简要介绍了基于自学习迭代规划的综合能源系统分布式最优协同控制方法。北京理工大学夏元清教授作了题为“天空地海一体化网络环境下多运动体跨域协同控制与智能决策”的报告，梳理了云控制系统的产生背景，提出了天空地海云控制与决策系统框架。东南大学宋爱国教授作了题为“月面载人移动车感知与控制技术”的报告，简要介绍了月面载人移动车地面样机研制的背景、系统设计方案和功能要求，对月面载人移动车感知与控制技术进行了分析，并对感知与控制系统的的设计进行了介绍。中国航空工业集团科技与信息化部部长隋少春作了题为“人工智能深度赋能复杂离散制造的研究与探索”的报告，介绍了从 CAX（计算机辅助）到 AiAX（人工智能辅助）的构建复杂离散制造机理大模型的关键技术，阐述了该技术如何对离散制造过程进行建模和模拟，实现人工智能

深度赋能复杂离散制造。重庆大学罗均教授作了题为“智能无人系统复杂场景感知技术与应用”的报告，介绍了团队突破结构化工业场景特征感知、非结构化动态环境感知、非合作目标感知、低小慢目标感知关键技术，和以相机、激光雷达、红外、雷达等多传感器融合的感知技术体系。浙江大学高飞教授作了题为“生物启发的飞行智能”的报告，从敏锐感知、自主决策、飞行交互、集群智能等方面介绍团队在无人机单机与集群自主导航方法上的最新研究，展示在无人机动态环境鲁棒感知、快速灵巧机动飞行、飞行吊载与抓握、集群避障编队等方面的最新研究成果。

论坛由我校人工智能与自动化学院、人工智能研究院、科发院、科学技术协会、智能制造装备与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自主智能无人系统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主办，图像信息处理与智能控制教育部重点实验室、IEEE Control Systems Society Wuhan Chapter、武汉纵横天地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武汉京天电器有限公司和北京度量科技有限公司协办。

■ 政策时讯

关于下达 2024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教育厅（教委、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教育局：

经研究，现下达你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2024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预算（项目代码：10000017Z175050020001），详见附件 1，收入列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05 教育支出”相关项。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按照《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315 号）规定，各地应结合已提前下达资金，统筹安排使用资金，及时下达地方高校。在安排具体项目时，要同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项目进行核对，避免用于基本建设项目。

二、各地应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结合本地区高等教育改革发展重点工作，加大统筹力度，突出支持重点，向困难地区、民族地区和薄弱环节倾斜，向办学质量高、办学特色鲜明的高校倾斜，向服务区域发展成效显著的高校倾斜，向资金管理绩效好的高校倾斜，支持地方公费师范生和中西部欠发达地区优秀教师培养，支持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支持高校现有学生宿舍维

修改造。对于民办本科高校，各地可结合实际情况确定支持方式和力度，引导民办高等教育健康发展。

三、此次下达的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财政部对直达资金实行动态监控。省级财政部门要会同教育部门做好直达资金分配、备案、下达、监控等工作，在接到中央直达资金指标发文后 21 日内，提出分配方案，报财政部备案，按财政部反馈意见及时下达预算。在下达该项转移支付时，应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并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在报送的备案文件中，除反映资金分配结果外，还应当反映分配原则、分配方法、资金投向、预期效果等。同时，要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同步分解省以下绩效目标，强化绩效监控和评价，注重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做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四、各地应指导有关高校结合预算安排，科学合理使用资金，加快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各地应切实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管理办法的规定，接受财政部当地监管局的监督。

教育部关于印发

《高等学校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现将《高等学校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实施细则》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教育部

2024 年 3 月 26 日

高等学校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规范高等学校对学术不端行为的调查处理工作，推动科研诚信、学术规范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学术风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等法律法规，以及《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教育部令第

40 号，以下简称 40 号令)、《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4 号，以下简称 34 号令)、《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国科发监〔2022〕221 号，以下简称 221 号文)和《哲学社会科学科研诚信建设实施办法》(社科办字〔2019〕10 号，以下简称 10 号文)等文件规定，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及直属附属医院的教学科研人员、管理人员和学生在项目申请、评审、实施、结题等过程中，以及各类论文、专利、著作等学术成果发表与应用等各类教学及科研学术活动中发生的学术不端行为的调查处理，具体学术不端行为界定参照 221 号文第二条、10 号文第二十三条、40 号令第二十七条和 34 号令第三条。

第三条 高等学校是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的主体。任何单位和个人对学术不端行为不得迁就包庇，不得阻挠、干扰学术不端行为的调查处理。

第四条 学术不端行为被调查人、举报人及证人等应积极配合调查，如实说明情况、提供证据，不得伪造、篡改、隐匿、销毁证据材料。

第二章 职责分工

第五条 教育部负责制定高等学校科研诚信建设的宏观政策，指导和监督高等学校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重大学术不端事件信息报送和通报机制，并可对教育系统发生的学术不端行为独立组织开展调查处理。

第六条 省级教育部门负责具体指导和监督本地区高等学校科研诚信建设工作，建立健全对所主管高等学校重大学术不端事件的处理机制，建立高等学校学术不端行为的通报与相关信息公开制度。

第七条 高等学校应健全科研诚信建设制度体系，要明确专门机构、配备专门力量负责本校学术不端行为查处工作，建立组织人事、人才培养、科研学术、学生管理、纪检监察等职能部门协同联动的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对本校教学科研人员、管理人员和学生等开展科研诚信教育。主动监测本单位人员的学术不端信息。对本单位人员的学术不端行为，积极组织或配合调查，依据职责权限对学术不端行为相关责任人作出处理。

第三章 调查与处理

第一节 受理

第八条 高等学校应当明确具体部门，负责受理社会组织、个人对本校教学科研人员、管理人员及学生学术不端行为的举报，以及上级机关或有关部门移送的线索；根据工作需要和学校实际，设立专门岗位或者指定专人，负责学术不端举报相关事宜的咨询、受理、调查等工作。

第九条 高等学校在收到学术不端行为线索后，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提出是否受理的意见并通知实名举报人或转来线索的单位，不予受理的应当书面说明理

由。

第十条 对于有明确举报对象和违规事实、有客观明确的证据材料或可查证线索的举报内容,高等学校应当受理。对于媒体、期刊或出版单位等披露的线索,高等学校应及时关注,主动开展调查。对于举报内容不属于学术不端行为的、没有明确的证据和可查证线索的、对同一对象重复举报且无新的证据和线索的、已经作出生效处理决定且无新的证据和线索的等情况,不予受理。

第十一条 学术不端行为的调查处理应自决定受理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

因特别重大复杂在前款规定期限内仍不能完成调查的,经单位负责人批准后可延长调查期限,延长时间一般不超过6个月。

对于上级部门移送的线索,高等学校应按照上级部门的时间要求完成调查处理,有特殊情况无法按时完成的,应及时向上级部门书面报告情况,经批准后延长调查期限。

第十二条 学术不端行为一般由被调查人当前人事关系所在高等学校牵头负责调查。财政性资金资助的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社科项目、科研奖励、人才称号的申报、评审、实施、结题、成果发布等活动中的学术不端行为,由项目、奖励、人才等管理部门负责组织申报单位调查处理。论文发表中的学术不端行为,由第一通讯作者的第一署名单位牵头调查处理;没有通讯作者的,由第一作者的第一署名单位牵头调查处理;署名单位与所在单位不一致的,由所在单位牵头调查处理,署名单位应积极配合。学位论文涉嫌学术不端行为的,由学位授予单位负责调查处理。对于涉及高等学校主要负责人的,要根据相关文件要求,由主管部门进行提级办理。

第十三条 学术不端行为涉及多个单位的,牵头调查单位应根据要求,主动联系其他当事人所在单位,并负责对其他参与调查单位的调查程序、处理尺度等进行审核把关。参与调查的其他单位应积极配合牵头调查单位,做好对本单位人员的调查处理,并将调查报告和处理决定报送牵头调查单位。

第二节 调查

第十四条 高等学校决定进入正式调查的,应当组成调查组,制订调查方案,明确调查内容、人员、方式、进度安排、保障措施、工作纪律等。对于事实清楚、证据确凿、情节简单的被举报行为,可以采用简易调查程序,具体办法由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确定。

第十五条 调查应包括事实调查和学术评议。事实调查由单位组织对相关事实情况进行调查,包括对相关原始实验数据、协议、发票等证明材料和研究过程、获利情况等进行了核对验证。学术评议由学术委员会或根据需要组成不少于5人的专家组,对涉及的学术问题进行评议。专家组成员根据需要可由相关领域的同行

科技专家、管理专家、科研诚信专家、科技伦理专家等组成，必要时包括学校纪检、监察机构指派的工作人员。

第十六条 调查人员可按规定和程序调阅、摘抄、复印相关资料，现场察看相关实验室等研究场地、设备等。调阅、摘抄、复印相关资料应书面记录，由调查人员和资料、设备管理人在调阅单和摘抄复印材料上签字确认，调阅的原件在调查处理完成后退还管理人。

第十七条 调查中应当听取被调查人的陈述和申辩，对有关事实、理由和证据进行核实。需要与被调查人、证人等谈话的，参与谈话的调查人员不得少于2人，谈话内容应书面记录，并经谈话人和谈话对象签字确认，在履行告知程序后可录音、录像。可根据需要要求举报人补充提供材料，必要时可开展重复实验或委托第三方机构独立开展测试、评估或评价，经举报人同意可组织举报人与被调查人就有关学术问题当面质证。严禁以威胁、引诱、欺骗以及其他非法手段收集证据。

第十八条 调查中发现第三方中介服务机构涉嫌从事论文及其实验研究数据、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项目申报验收材料等的买卖、代写、代投服务的，应及时将有关信息报主管部门和当地科技行政部门。

第十九条 调查中发现关键信息不充分或暂不具备调查条件的，可经单位相关负责人批准中止调查。中止调查的原因消除后，应及时恢复调查，中止的时间不计入调查时限。出现知识产权等争议引发法律纠纷的，且该争议可能影响行为定性的，应当中止调查，待争议解决后重启调查。调查期间被调查人死亡的，终止对其调查，但不影响对涉及的其他被调查人的调查。

第二十条 调查结束应形成调查报告。调查报告应包括线索来源、举报内容、调查组织、调查过程、事实认定及当事人确认情况、调查结论、全部责任人的责任划分，并附证据材料。调查报告须由全体调查人员签字。

第三节 认定

第二十一条 学术委员会可以召开全体会议或者授权专门委员会审查调查报告，依据 40 号令第二十七条、34 号令第三条、221 号文第二条的表述认定是否属于学术不端行为以及行为的性质，依据 40 号令第二十八条、221 号文第三十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认定情节为较轻、较重、严重或特别严重，形成调查认定结论，并依职权作出处理或建议学校作出相应处理。学术不端调查涉及多个单位的，一般应在调查认定结论形成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将相关调查处理情况书面告知参与调查单位或其他具有处理权限的单位。

第二十二条 处理决定作出前，应书面告知被调查人事实认定以及拟作出处理决定的依据，并告知其依法享有陈述与申辩的权利。被调查人逾期没有进行陈

述或申辩的，视为放弃权利。被调查人作出陈述或申辩的，应充分听取其意见。被调查人提出新的证据线索的，酌情开展复核。

第四节 处理

第二十三条 高等学校对学术不端行为作出处理决定，应当制作处理决定书，载明以下内容：

（一）被处理人的基本情况（包括姓名、身份证件号码、工作单位、职务职称等）；

（二）认定的事实及证据；

（三）处理决定和依据；

（四）救济途径和期限；

（五）其他应载明的内容。

作出处理决定的高等学校负责向被处理人送达书面处理决定书，并告知实名举报人。有牵头调查单位的，应同时将处理决定书和调查报告送牵头调查单位。

第二十四条 高等学校应当对照 221 号文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二条，视情节轻重对被处理人作出相应学术不端处理。在此基 A 础上，高等学校还应当按照被处理人党员、公职人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教师、学生等不同身份，对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制度，对其作出处分处理或向有关方面提出处分处理的建议。

第二十五条 高等学校依规对学术不端被处理人作出一定期限禁止申请承担或者参与财政性支持的科研活动以及一定期限取消相关资格处理的，应当同时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处理决定由地方高等学校作出的，应在决定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处理决定书和调查报告报送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和科技行政部门。处理决定由中央部门所属高等学校作出的，应在处理决定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处理决定书和调查报告报送主管部门。

第二十六条 学术不端行为涉及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社科项目、科研奖励、人才称号等的，高等学校应将处理决定书和调查报告同时报送项目、奖励、人才管理部门（单位）。

第二十七条 对经调查未发现存在学术不端行为的，调查单位应及时以适当方式澄清。对举报人捏造歪曲事实、诬告陷害他人的，举报人为本单位的，应依据相关规定对举报人严肃处理，举报人为非本单位的，向其所在单位进行通报。

第四章 申诉复核

第二十八条 举报人或被处理人对处理决定不服的，可在收到处理决定书之

日起 30 日内，向作出调查处理决定的单位或部门书面提出申诉，写明理由并提供相关证据或线索。

高等学校收到申诉后，应当在 15 日内作出是否受理决定并告知申诉人，不予受理的应说明情况。决定受理的，学校可另行组织调查组或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复核，并在 90 个工作日内向申诉人反馈复核结果。

第二十九条 举报人或被处理人对复核结果不服的，可向高等学校的主管部门书面提出申诉，申诉必须明确理由并提供充分证据。

高等学校的主管部门应在收到申诉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受理决定。仅以对调查处理结果和复核结果不服为由，不能说明其他理由并提供充分证据，或以同一事实和理由提出申诉的，不予受理。决定受理的，应组织复核，复核结果为最终结果。

第五章 保障监督

第三十条 参与调查处理工作的人员应秉持客观公正，遵守工作纪律，主动接受监督。要签署保密协议，不得私自留存、隐匿、摘抄、复制或泄露问题线索和调查资料，未经允许不得透露或公开调查处理工作情况。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调查、测试、评估或评价时，应履行保密程序。

第三十一条 调查处理应严格执行回避制度。参与调查处理人员应签署回避声明。被调查人或举报人近亲属、本案证人、利害关系人、有研究合作或师生关系或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调查处理情形的，不得参与调查处理工作，应主动申请回避。被调查人、举报人有权要求其回避。

第三十二条 调查处理应保护举报人、被举报人、证人等的合法权益，不得泄露相关信息，不得将举报材料转给被举报人或被举报单位等利益相关方。对于调查处理过程中接受利益输送、违反保密和回避制度、泄露信息的，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第三十三条 高等学校应当按年度发布学风建设工作报告，主动公开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结果，接受社会监督。

第三十四条 高等学校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职责履行不力的，由主管部门责令其改正。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将由教育部会同有关部门进行约谈问责或联合通报。对于高等学校为获得利益有组织实施请托等学术不端行为的，主管部门应当追究主要负责人、直接负责人的责任。

第六章 附 则

第三十五条 高等学校应当根据本细则，结合学校实际和学科特点，制定或完善本校学术不端行为查处办法。有关规则应当经学校学术委员会和教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

第三十六条 教育系统所属科研机构及其他单位有关人员学术不端行为的调查与处理，可参照本细则执行。

第三十七条 本细则自印发之日起实施，由教育部负责解释。

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科研诚信建设和学术不端治理的 指导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科研诚信建设、强化学术不端问题治理，构建健康的学术生态，培育创新文化，涵养优良学风，加快构建中国自主知识体系，更好服务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现提出以下指导意见。

一、严格落实科研诚信建设主体责任。高等学校是学术不端行为预防与处理的主体，必须充分认识科研诚信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高等学校要扛起主体责任，以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抓好本校科研诚信建设工作，以刀刃向内、勇于自我革命的态度和决心处理学术不端问题，坚决杜绝科研诚信建设松懈、学术不端处理护短等行为。高等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要切实抓牢科研诚信体系建设，把科研诚信建设与学校科研工作同部署、同推进。

二、健全完善科研诚信建设工作体系。高等学校要明确专门机构、配备专门力量，负责本校科研诚信建设和学术不端行为查处。要建立组织人事、人才培养、科研学术、学生管理、纪检监察等职能部门协同联动的工作机制，并明确职责分工，切实落实各有关部门学风建设职能。要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在调查、认定学术不端行为方面的作用。

三、全面加强师生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教育。高等学校应当将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在本科生、研究生培养环节中强化相关教育内容，加强学生学习效果监测评估。在学生入学、奖励评优、研究生推免等关键节点，开展专门学术规范教育，扣好学生从事科研工作的“第一粒扣子”。强化导师在学生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教育中的关键作用，加强对学生的日常教育和学术把关。高等学校要在教师岗前培训和在职培训体系中强化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的规范教育，建立教师科研诚信档案，在教师年度考核中增加

科研诚信的内容，在教师招聘引进、职称评审、岗位聘用、奖励评优、项目申报、参与各类科技活动等重要节点签订科研诚信承诺书。

四、规范学术不端行为调查程序。高等学校要依据《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高等学校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实施细则》等有关文件，结合本校实际，建立健全本校学术不端行为查处办法，规范案件受理和调查程序，明确各类学术不端行为的认定与惩处标准，做好材料归档和报送，做到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规则明确，流程规范，有据可依，有章可循。

五、严肃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各高等学校要向广大教师、科研人员及学生做好宣传，切实提高诚信意识，自觉遵守学术规范。对于学术不端行为的处理，要遵循实事求是、依法依规的原则，突出“严”的主基调，对“论文代写买卖”“有组织打招呼”等严重学术不端行为从严从重处理。对于学术不端行为责任人，在作出学术不端认定和处理的基础上，高等学校还应当按照责任人员、公职人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教师、学生等不同身份，对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制度，对其作出处分处理或向有关方面提出处分处理的建议。

六、严格执行“三落实、三公开”要求。高等学校要认真执行学风建设机构、学术规范制度和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三落实、三公开”的要求，在本单位网站上开设学风建设专栏，公布学风建设年度报告，公开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结果，其中处理结果必须长期保留。要认真整理并推出学术不端行为查处的典型案例，并及时总结科研诚信建设工作经验，定期对广大教师、学生、科研人员开展警示和宣传。

七、建立高等学校科研诚信监督和管理机制。高等学校应当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和常态化的科研诚信自查自纠机制，加强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的协调配合、结果互认、信息共享等工作。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畅通举报渠道，鼓励对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进行实名举报。加快建立学术成果发表诚信承诺、科研过程可追溯等学术成果管理制度，结合学科特点规范管理。要求教师、学生、科研人员在学术成果发表前后一定期限内，将全部署名作者知情书、实验场所和操作人员信息、原始数据保存方式及地点等进行备案。制度建立后，未经登记备案的公开发表学术成果在学位授予、年度考核、职称评审、岗位聘用、干部选任及奖励评优等评定中不予认定。

八、落实约谈问责和通报机制。对于多次发生学术不端行为的院系，高等学校要向院系负责人进行问责。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对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职责履行不力的高等学校进行约谈和通报，把科研诚信建设成效纳入高等学校领导班子考核，落实问责机制。对于为获得利益有组织实施请托、打招呼等学术不端行为的高等学校，主管部门应当追究主要负责人、直接负责人的责任。对于学术不端行为造成严重后果或恶劣影响的高等学校，由教育部进行约谈并责令其改正，列入教育部学风建设不良记录。

